

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原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1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 2020 年度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原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止，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
1.1 重要提示.....	1
1.2 目录.....	2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后）.....	5
2.2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前）.....	5
2.3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后）.....	6
2.4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前）.....	6
2.5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8
2.6 信息披露方式.....	8
2.7 其他相关资料（转型后）.....	8
2.8 其他相关资料（转型前）.....	8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转型后）.....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转型后）.....	8
3.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转型前）.....	9
3.3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后）.....	10
3.4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前）.....	11
3.5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转型后）.....	12
3.6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转型前）.....	13
§4 管理人报告.....	13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3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4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8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8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9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9
4.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20
§5 托管人报告.....	20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20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0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0
§6 审计报告（转型后）.....	20
§7 审计报告（转型前）.....	23
§8 年度财务报表（转型后）.....	25
8.1 资产负债表.....	25
8.2 利润表.....	27
8.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8
8.4 报表附注.....	29
§9 年度财务报表（转型前）.....	50
9.1 资产负债表.....	50

9.2 利润表.....	52
9.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53
9.4 报表附注.....	55
§10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后）.....	79
10.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79
10.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9
10.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0
10.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1
10.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82
10.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83
10.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83
10.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83
10.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83
10.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3
10.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3
10.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4
§11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前）.....	85
11.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86
1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6
11.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87
11.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7
11.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88
11.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88
11.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89
1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89
11.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89
1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9
11.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9
11.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
§12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后）.....	91
12.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91
12.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91
12.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91
§13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前）.....	92
13.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92
13.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92
13.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92
13.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93
§14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后）.....	93
§15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前）.....	93
§16 重大事件揭示.....	94
16.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94
16.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94
16.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94

16.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95
16.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96
16.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96
16.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后）.....	96
16.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前）.....	97
16.9 其他重大事件（转型后）.....	98
16.10 其他重大事件（转型前）.....	98
§17 备查文件目录.....	103
17.1 备查文件目录.....	103
17.2 存放地点.....	103
17.3 查阅方式.....	103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后）

基金名称	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可转债债券
场内简称	转债基金
基金主代码	1617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1 月 9 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041,736.78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本基金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起，由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为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原《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失效。

2.2 基金基本情况（转型前）

基金名称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		
场内简称	转债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1719		
交易代码	1617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 年 7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0,246,183.8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4 年 8 月 25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招商转债 A	招商转债 B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
下属分级基金的场内简称	转债优先	转债进取	转债分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50188	150189	16171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	-	-	40,246,183.83 份

金的份额总额			
--------	--	--	--

2.3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后）

投资目标	本基金投资目标是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合理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和权益类资产，充分利用可转换债券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p>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实施稳健的整体资产配置，并将采取相对稳定的类被动化投资策略。</p> <p>2、债券投资策略，具体包括：（1）可转债投资策略（含可交换债）；（2）可分离交易可转债投资策略；（3）利率品种投资策略；（4）信用债投资策略与信用风险管理。</p> <p>3、股票投资策略，具体包括：（1）A 股投资策略；（2）港股投资策略。</p> <p>4、资产证券化产品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证券化产品的交易结构风险、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和利率风险等进行分析，采取包括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预期利率波动率策略等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资产证券化产品。</p> <p>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是为了有效控制债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p>
业绩比较基准	70%*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5%*沪深300 指数收益率+5%*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在债券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投资产品。本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港股市场股价波动较大的风险（港股市场实行 T+0 回转交易，且对个股不设涨跌幅限制，港股股价可能表现出比 A 股更为剧烈的股价波动）、汇率风险（汇率波动可能对基金的投资收益造成损失）、港股通机制下交易日不连贯可能带来的风险（在内地开市香港休市的情形下，港股通不能正常交易，港股不能及时卖出，可能带来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等。

2.4 基金产品说明（转型前）

投资目标	在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合理配置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和权益类资产，充分利用可转换债券兼具权益类证券与固定收益类证券的特性，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实施稳健的整体资产配置，并将采取相对稳定的类被动化投资策略；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证券市场走势、市场利率走势以及市场资金供求情况、信

	<p>用风险情况、风险预算和有关法律法规等因素的综合分析，预测各类资产在长、中、短期内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而进行合理资产配置。</p> <p>可转债投资策略：可转债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其投资者可以在约定期限内按照事先确定的价格将该债券转换为公司普通股。</p> <p>利率品种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在对普通债券的投资过程中，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信用风险控制、跨市场套利和相对价值判断等管理手段，对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p> <p>信用债投资策略与信用风险管理：信用债券由于债券发行人不具备国家等级的高度信用地位，存在发生违约，即债券利息或本金无法按时偿付的信用风险，为此，信用债券在定价时，需要在市场基准利率的基础上，对投资者承担的信用风险给予补偿，也就是说，基准利率水平和信用利差水平是信用债券价格确定中最主要的两方面因素。</p> <p>资产证券化产品投资策略：证券化是将缺乏流动性但能够产生稳定现金流的资产，通过一定的结构化安排，对资产中的风险与收益进行分离组合，进而转换成可以出售、流通，并带有固定收入的证券的过程。</p> <p>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具有票面利率较高、信用风险较大、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差等特点。因此本基金审慎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p> <p>非固定收益投资策略：本基金不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p>		
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中国可转债指数*60%+中债综合指数*40%		
风险收益特征	从基金资产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在债券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投资产品。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p>优先类份额将表现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p>	<p>进取类份额则表现出较高风险、收益相对较高的特征。</p>	<p>从基金资产整体运作来看，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在债券型基金中属于风险水平相对较高的投资产品。</p>

2.5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潘西里
	联系电话	0755-83196666
	电子邮箱	cmf@cm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7-9555	95599
传真	0755-83196475	010-68121816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办公地址	中国深圳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8 号凯晨世贸中心东座 F9
邮政编码	518040	100031
法定代表人	刘辉	周慕冰

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已于 2021 年 2 月 9 日变更为谷澍。

2.6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cmfchina.com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7 其他相关资料（转型后）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2.8 其他相关资料（转型前）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 8 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转型后）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转型后）

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	--------------------------------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979,026.93
本期利润	-455,527.24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4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2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3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249,459.8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43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481,107.96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84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36%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4、本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转型未满 1 年，本报告期为非完整会计年度。

3.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转型前）

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0 年 1 月 1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2019 年	2018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5,265,758.60	5,450,732.75	-1,053,038.67
本期利润	2,934,996.90	5,495,096.23	1,450,139.71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588	0.0716	0.0166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5.54%	7.94%	1.85%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7.32%	8.91%	1.8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0 年 11 月 8 日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400,382.53	-6,276,599.74	-15,508,477.73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99	-0.1224	-0.190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4,219,138.83	52,522,354.95	71,332,518.4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990	1.0240	0.877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0 年 11 月 8 日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43.20%	33.43%	22.51%

注：1、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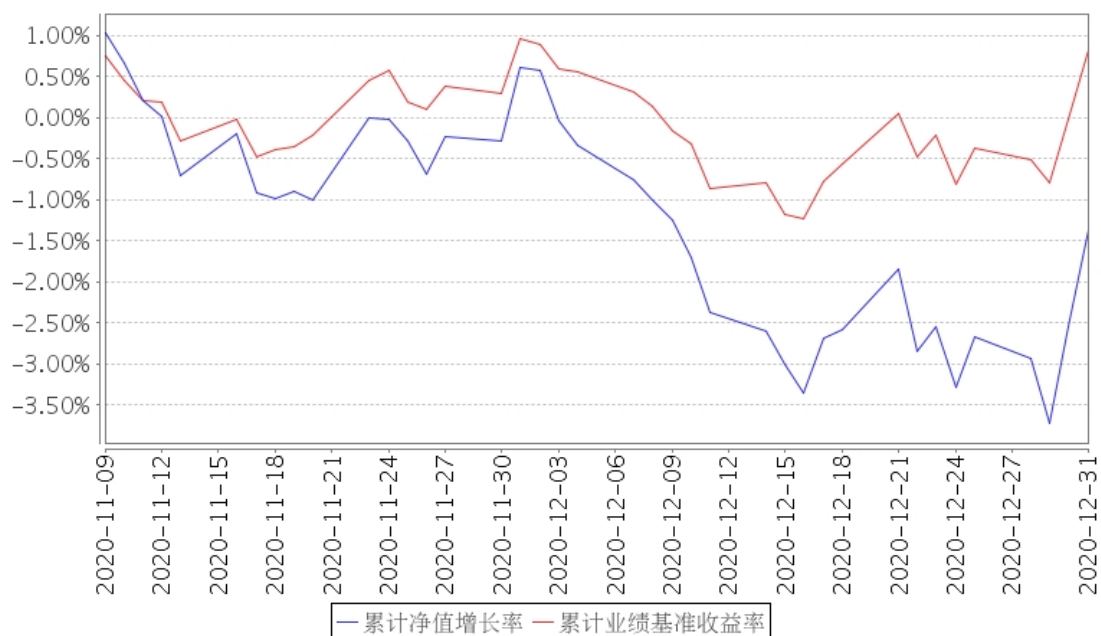
3.3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后）

3.3.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6%	0.60%	0.82%	0.40%	-2.18%	0.20%

3.3.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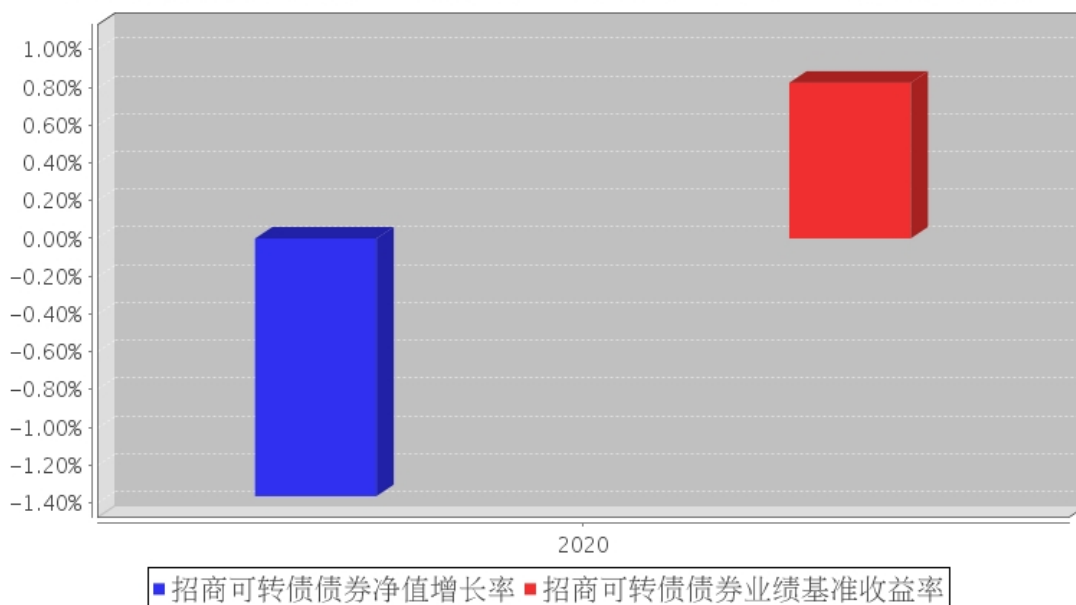
招商可转债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2020年11月9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基金转型未满一年；自基金转型日起6个月内为建仓期。

3.3.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由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转型而来，截至本报告期末转型未满 1 年，故本报告期净值增长率按当年实际存续期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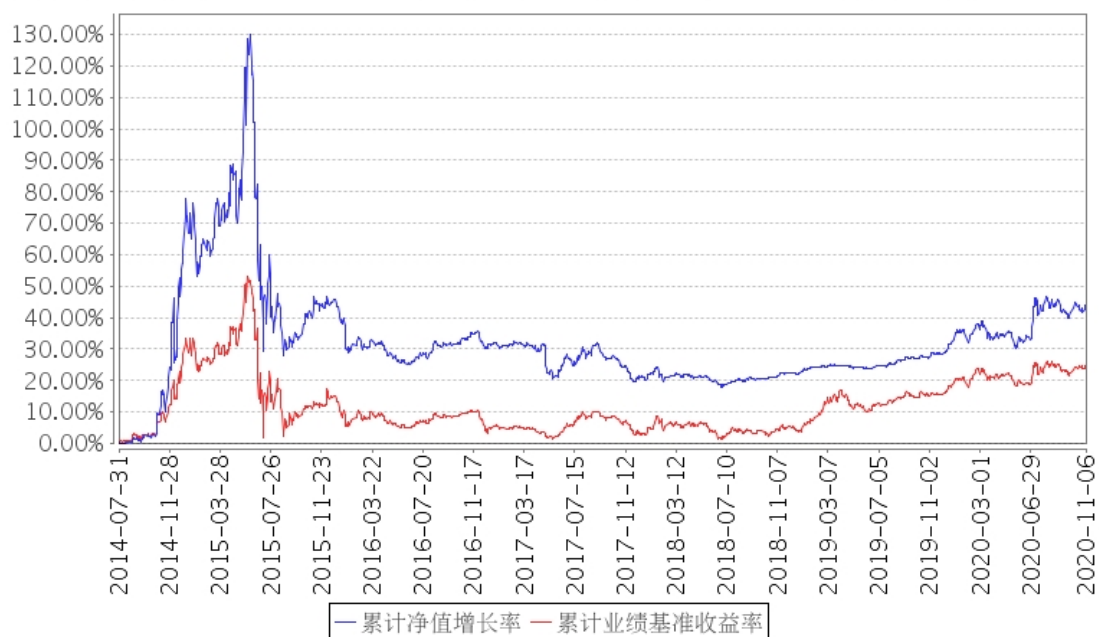
3.4 基金净值表现（转型前）

3.4.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35%	0.49%	-0.83%	0.33%	-0.52%	0.16%
过去六个月	5.57%	0.69%	1.86%	0.46%	3.71%	0.23%
过去一年	11.30%	0.61%	7.00%	0.43%	4.30%	0.18%
过去三年	15.25%	0.39%	16.30%	0.41%	-1.05%	-0.02%
过去五年	-2.27%	0.44%	9.81%	0.42%	-12.08%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3.20%	1.23%	24.17%	0.86%	19.03%	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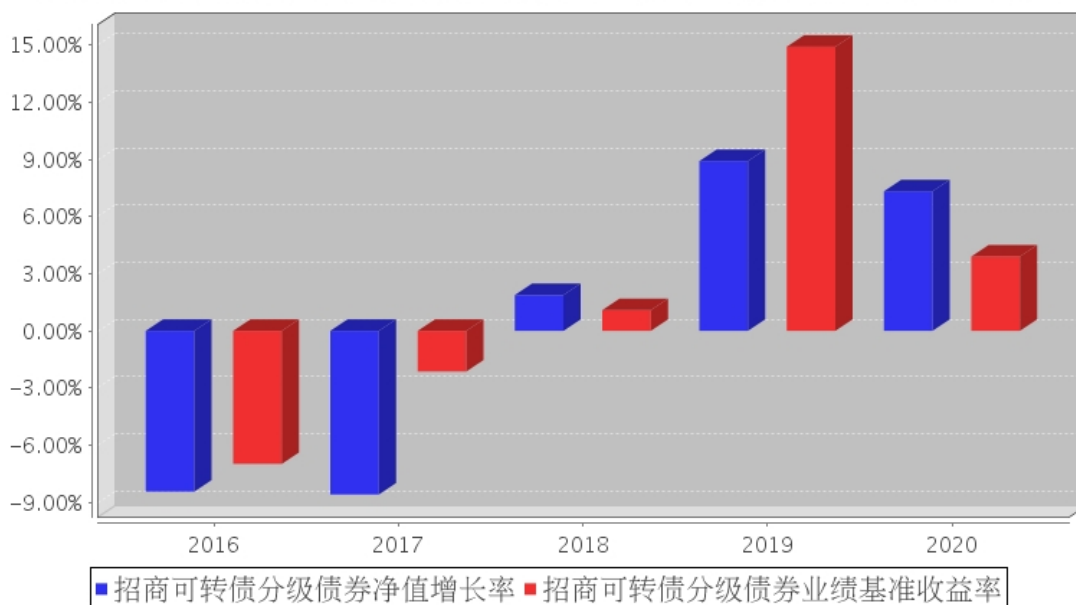
3.4.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3.4.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注：本基金转型日期为2020年11月9日，转型前报告期结束日为2020年11月8日，故2020年净值增长率按转型前实际存续期计算。

3.5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转型后）

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于2020年11月9日转型而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以来未进行利润分配。

3.6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转型前）

本基金过去三年未进行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2002】100 号文批准设立。目前，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 亿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4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批获得企业年金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资格；2004 年获得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同时拥有 QDII（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资格、专户理财（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2020 年度公司获奖情况：

金牛奖·固定收益投资金牛基金公司·《中国证券报》·2020 年 3 月

金基金·TOP 基金公司奖·《上海证券报》·2020 年 7 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转型后）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刚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20 年 11 月 9 日	-	9	男，硕士。2011 年 7 月加入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助理组合经理、产品经理；2014 年 5 月加入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2015 年 7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员、招商丰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现任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添瑞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

					券投资基金、招商添盛 7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1.3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转型前）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刚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7 年 3 月 11 日	2020 年 11 月 8 日	9	男，硕士。2011 年 7 月加入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曾任助理组合经理、产品经理；2014 年 5 月加入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曾任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2015 年 7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固定收益投资部研究员、招商丰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现任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丰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安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添瑞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商添盛 7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注：1、本基金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本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以及历任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为公司相关会议作出决定的公告（生效）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基金管理人声明：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的规定以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

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以及投资运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基金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2011年修订）的规定，制定了《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对投资决策的内部控制、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实施情况的监控与检查稽核、异常交易的监控等进行了规定。为保证各投资组合在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基金管理人合理设置了各类资产管理业务之间以及各类资产管理业务内部的组织结构，建立了科学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执行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工作制度、流程和技术手段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控、分析评估和信息披露来加强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基金管理人已建立较完善的研究方法和投资决策流程，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基金管理人建立了所有组合适用的投资对象备选库，制定明确的备选库建立、维护程序。基金管理人拥有健全的投资授权制度，明确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组合经理等各投资决策主体的职责和权限划分，投资组合经理在授权范围内可以自主决策，超过投资权限的操作需要经过严格的审批程序。基金管理人的相关研究成果向内部所有投资组合开放，在投资研究层面不存在各投资组合间不公平的问题。

基金管理人按照法规要求，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如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的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相关投资组合经理也对分析中发现的价格差异次数占比超过正常范围的情况进行了合理性解释。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投资组合同向交易价差分析中未发现异常情形。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公司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

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形共发生过十次，原因是指数量化投资组合为满足投资策略需要而发生反向交易。报告期内未发现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重大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宏观经济回顾：

报告期内，国内经济受疫情影响增速明显回落，全年 GDP 同比增长 2.3%，增速较上年放缓 3.8 个百分点，GDP 名义值首次突破一百万亿元。分季度看，由于中国对疫情防控得当，在全球率先实现复工复产，经济自二季度起开始逐月逐季地较快复苏，四个季度 GDP 增速分别为-6.8%、3.2%、4.9%和 6.5%，三季度时就已实现 GDP 累计增速的同比转正。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77754 亿元，同比增长 3.0%，增速较上年回落 0.1 个百分点；第二产业增加值 384255 亿元，同比增长 2.6%，增速较上年回落 3.1 个百分点；第三产业增加值 553977 亿元，增长 2.1%，增速较上年回落 4.8 个百分点，这一结构性分化体现出疫情对服务业的冲击最大，制造业其次，农业受影响相对较小。投资方面，2020 年全国投资增长出现较大幅度放缓，全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2.9%，增速较上年回落 2.5 个百分点，其中基建投资略有反弹，起到一定逆周期调节作用，全年同比增长 3.4%，增速较上年加快 0.1 个百分点，随着净出口持续超预期以及经济中顺周期力量逐渐增强，政府通过基建托底经济的必要性有所减弱。房地产投资在疫情影响下表现出了较强韧性，全国全年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增长 7.0%，增速虽然较上年放缓 2.9 个百分点，但依旧对整体投资增速起到重要拉动作用。在地产三道红线、银行房地产贷款集中度管理制度等房企融资限制政策频出的背景下，地产投资增速持续承压，不过由于一二线城市住房销售较强，房企新开工仍有支撑。2020 年制造业投资大幅下滑，是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的主要原因之一，全年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速降至-2.2%，较上年大幅回落 5.3 个百分点，创下近年来的新低，疫情冲击下的停工停产和终端需求持续低迷是制造业增速放缓的主要原因。消费方面，2020 年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91981 亿元，同比下降 3.9%，分行业看，拖累社零增速的主要因素为石油制品和地产后周期产品消费，随着人们对疫情常态化的适应性增强，服务消费、线下消费回暖趋势较为确定，最新 12 月社零增速当月同比已恢复至 4.6%。对外贸易方面，2020 年全年出口金额同比增长 3.6%，增速较上年提升 3.1 个百分点，其中四季度的出口金额单月同比增长均维持在 10% 以上的高位水平，这主要是全球疫情下海外供给恢复显著弱于需求、中国制造业产能填补供给缺口所致，可以看到 2020 年全年实现贸易差额 37096 亿元，较上年增长 27.4%。生产方面，2020 年全国工业生产在疫情期间停工停产的影响下明显趋缓，全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实际增长 2.8%，增速较上年回落 2.9 个百分点。分门类看，采矿业增加值同比提升 0.5%，增速大幅回落 4.5 个百分点；制造业增加值同比提升 3.4%，增速

回落 2.6 个百分点；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同比提升 2.0%，增速大幅回落 5.0 个百分点；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同比提升 7.1%，增速回落 1.7 个百分点。

债券市场回顾：

2020 年，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及后续的政策应对、宏观经济走势，成为了大类资产运行的主线，债市走出了上涨、调整、企稳的走势。2020 年的债市主要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 1-4 月份：债市走出快牛行情，疫情冲击，经济停滞，央行宽松，债市快牛，10 年国债收益率从 3.15% 下探至 2.5%。1-4 月份，大类资产价格的反映大致经历“经济弱复苏—疫情冲击下的避险升温—流动性宽松风险偏好回升—全球 risk-off—海外流动性冲击——流动性危机解除，资产普涨”，流动性是大类资产的核心推手。1) 1 月 20 日-2 月 3 日：公共卫生事件集中在中国，海外风险偏好快速下降，股市、原油等明显下跌，避险资产债券、黄金上涨。市场矛盾为国内疫情。2) 2 月 3 日-2 月 20 日：国内疫情防控显成效、流动性宽松、政策“疫情防控+企业复工”两手抓、人民币贬值预期减弱，风险偏好回升。市场矛盾为流动性和对冲政策。3) 2 月 20 日-3 月 9 日：海外疫情快速蔓延，美联储紧急降息后引发全球宽松预期，市场矛盾为全球 risk-off。4) 3 月 9 日-3 月 20 日：海外发生流动性危机，资本外流，避险风险资产齐跌，现金最优。市场主要矛盾为海外流动性危机。5) 3 月 20 日-4 月 30 日：美联储宽松救市，QE+2 万亿财政刺激，流动性危机解除，资产价格普涨。对债市而言，核心主线是流动性超预期宽松，曲线牛陡。

第二阶段 5-11 月：债市调整，疫情可控，经济复苏，流动性转向，长钱不足，股债跷跷板，信用风险爆发等先后成为债市调整的主要原因，10 年国债最高调整至 3.34% 的高位。5-6 月经济环比改善、货币政策宽松不及预期，房地产明显好转；7 月整体震荡，股债跷跷板+利率到达疫情前点位后停滞不前；8-10 月利率抬升，主要原因是长钱不足、超储率下降、银行 NCD 利率回升以及流动性紧张的冲击，叠加经济回暖预期，但 9-10 月主要信用债几乎没有调整；11 月，信用风险事件爆发，利率、信用均有所调整，信用利差快速走阔；

第三阶段 12 月：受益流动性转好，债市企稳，11 月末开始，资金面迎来了较为意外的宽松，叠加市场对 2021 年 1 季度经济预期不佳，债市收益率回落，10 年国债收益率下降 20bp 至 3.14%。12 月，受央行 MLF 操作影响，资金面较预期宽松和 NCD 利率回落，市场并未理会较好的宏观数据，各债券品种收益率有所下行。

基金操作回顾：

回顾 2020 年的基金操作，我们严格遵照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按照既定的投资流程进行了规范运作。债券投资方面，我们在市场收益率大幅波动的过程中积极调整仓位，顺应市场趋势，优化资产配置结构，提高组合收益。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转型后报告期末，本报告期（2020 年 11 月 09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类别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36%，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0.82%。

截至转型前报告期末，本报告期（2020 年 01 月 01 日-2020 年 11 月 08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32%，同期业绩基准增长率为 3.9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21 年，对于债市建议保持客观理性。全年来看市场震荡概率较大，但票息回报较高。具体来看：1、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定调“不急转弯”，财政和货币政策的退坡可能需要等待经济的恢复；2、2021 年各主要宏观经济数据前高后低、财政扩张放缓、政府债券供给下降、调控房地产、资管新规再出发等条件有利于债市；3、债市不利因素亦存在：预计疫苗 2021 年普及并带动欧美和全球中期复苏趋势，未来欧美企业仍有补库和资本开支的潜在需求，同时财政刺激和货币宽松局面加剧商品通胀；4、近期国企债券违约事件后，信用利差拉开，部分债券票息具有吸引力，市场风险偏好更趋向流动性好的高质量信用债，银行理财净值化也会加大这一趋势；5、低资质主体估值收益率难以修复或成常态，未来信用价值的挖掘应更关注事件冲击下的错杀机会。2018 年民企违约潮后，低等级企业债券信用利差始终在高位震荡，同时 2017 年存量企业自身隐含评级整体呈下降趋势；永续债发行占比提升并不乏高收益 AAA 评级国有品种，高收益永续债供给进一步挤占了低等级高收益债的市场需求；网红品种形象难以改善或成为长期趋势，应谨慎参与。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合法经营和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的原则，经营管理和业务运作稳健、合规，基金的投资、交易、后台等运作规范有序。基金管理人的风险管理及合规控制部门依据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进一步加强了公司内部控制和基金投资风险管理工作：

1、公司实施了员工全面培训和形式多样的专题培训，包括不定期推送监管动态和风险案例，持续整理风险点录入系统定期推送，定期或不定期组织法规考试，不定期开展各类合规主题培训等，丰富培训形式，不断提升员工合规与风控意识；

2、公司合规风控部门通过事中合规控制系统、事后投资风险管理系统、风险管理模型等对基金投资合规情况及风险情况进行严格的内部监控和管理；

3、定期稽核方面，除了每季度会对各业务领域进行一次全面的稽核，公司合规审计部门还根据监察稽核计划，对公司的关键业务部门及业务流程进行了专项稽核和检查；

4、根据法律法规的更新及业务的发展变化情况，公司各业务部门对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提出修改意见和建议，并关注内部控制制度的健全性和有效性，进一步完善了公司内控制度体系，更好的防范法律风险和合规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运作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本基金的投资目标、投资决策依据和投资管理程序均符合相关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未发现重大异常交易、利益输送、内幕交易及其他有损基金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报告期内，本基金若曾因市场波动、申购赎回等原因出现了相关投资比例限制被动突破的情形，均在法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了调整，符合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要求。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因权证未行权、可转债未及时卖出或转股等有损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投资失误行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一如既往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基金资产，在规范经营、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的估值业务严格按照相关的法律法规、基金合同以及《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估值委员会管理制度》进行。基金核算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另外，公司设立由投资和研究部门、风险管理部、基金核算部、法律合规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代表组成的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修订和完善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定期评价现有估值政策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

投资和研究部门以及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投资和研究部门定期审核公允价值的确认和计量；研究部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并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核算部定期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风险管理部负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法律合规部负责日常的基金估值调整结果的事后复核监督工作；法律合规部与基金核算部共同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基金经理代表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公司估值委员会集体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咨询会计事务所的专业意见，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核算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债券品种、流通受限股票的估值参考数据。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本基金的实际运作情况，本基金报告期末未进行利润分配。在符合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已实现尚未分配的可供分配收益部分，将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适时向投资者予以分配。

4.9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自 2020 年 5 月 18 日到 2020 年 7 月 3 日、2020 年 7 月 14 日到 2020 年 8 月 27 日、2020 年 11 月 9 日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在托管本基金的过程中，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约定，对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报告期的投资运作，进行了认真、独立的会计核算和必要的投资监督，认真履行了托管人的义务，没有从事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托管人认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基金费用开支及利润分配等问题上，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认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符合《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管理人所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未发现有关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6 审计报告（转型后）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	------

审计报告收件人	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p>

	<p>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评价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对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招商可转债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年3月29日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奚霞	高朋

§ 7 审计报告（转型前）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1月8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的资产负债表、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1月8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在财务报表附注7.4.2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2020年11月8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1月8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自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1月8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p>

	<p>错报。</p> <p>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p>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p> <p>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评价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对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p>

	<p>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年3月29日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奚霞	高朋

§ 8 年度财务报表（转型后）

8.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8.4.7.1	2,889,442.57
结算备付金		126,562.57
存出保证金		10,420.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7.2	31,207,566.35
其中：股票投资		3,544,265.38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27,663,300.9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8.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4.7.4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8.4.7.5	56,900.51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13,19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8.4.7.6	-
资产总计		34,304,085.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8.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158,871.86
应付管理人报酬		19,343.34
应付托管费		5,526.6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8.4.7.7	18,131.32
应交税费		214.51
应付利息		809.32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8.4.7.8	120,080.44
负债合计		2,822,977.4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8.4.7.9	21,843,482.93
未分配利润	8.4.7.10	9,637,625.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481,107.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4,304,085.41

注：1. 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840 元，基金份额总额 29,041,736.78 份；

2.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8.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年11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2020年11月9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一、收入		-369,721.12
1. 利息收入		25,895.7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4.7.11	2,734.57
债券利息收入		23,161.1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956,755.44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8.4.7.12	267,221.25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8.4.7.13	-1,223,976.6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8.4.7.14	-
贵金属投资收益	8.4.7.15	-
衍生工具收益	8.4.7.16	-
股利收益	8.4.7.17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7.18	523,499.6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8.4.7.19	37,638.89

减：二、费用		85,806.12
1. 管理人报酬	8.4.10.2.1	35,656.09
2. 托管费	8.4.10.2.2	10,187.44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4. 交易费用	8.4.7.20	29,431.34
5. 利息支出		12,373.25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2,373.25
6. 税金及附加		43.91
7. 其他费用	8.4.7.21	-1,885.9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5,527.24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527.24

8.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270,881.72	13,948,257.11	44,219,138.8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455,527.24	-455,527.2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427,398.79	-3,855,104.84	-12,282,503.6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785,989.61	770,876.81	2,556,866.42
2. 基金赎回款	-10,213,388.40	-4,625,981.65	-14,839,370.0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	-	-	-

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1,843,482.93	9,637,625.03	31,481,107.96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王小青____ ____欧志明____ ____何剑萍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8.4 报表附注

8.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由原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根据《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的议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为《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并据此拟定了《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起,原基金合同失效,修改后的《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同一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包括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中期票据、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国债期货、同业存单、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本基金投资的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债项评级或主体评级须在 AA(含 AA)以上,其中投资 AA 级别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30%,AA+级别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80%,AAA 级别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20%,投资的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以外的其他信用债的债项评级或主体评级须在 AA+(含 AA+)以上,其中投资 AAA 级别的比例为其他信用债债券资产的 50%-100%,AA+级别的比例为其他信用债债券资产的 0-50%,相关资信评级机构须取得中国证监会证券评级业务许可。如法律法规或

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另外，本基金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投资比例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同时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还应保留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不同配置地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70\% \times \text{中证可转换债券指数收益率} + 20\% \times \text{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 5\% \times \text{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 5\% \times \text{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 （经汇率调整后）。

8.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8.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8.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8.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8.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8.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8.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

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目前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8.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8.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8.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8.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8.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

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8.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债券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8.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本基金的其他费用如不影响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发生时直接计入基金损益；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应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待摊或预提计入基金损益。

8.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如下：

1、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本基金场外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登记在登记结算系统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本基金场内收益分配方式仅为现金分红；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的场内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的基金份额只能选择现金分红的方式，具体权益分配程序等有关事项遵循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

3、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5、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有定的，从其规定。

8.4.4.12 外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外币交易。

8.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8.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8.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8.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8.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8.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8.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3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交所于2008年9月18日发布的《深圳证交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 自2016年5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e)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8.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8.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2,889,442.57
定期存款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合计	2,889,442.57

8.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3,405,718.36	3,544,265.38	138,547.02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5,802,556.14	26,165,850.97	363,294.83
	银行间市场	1,503,646.50	1,497,450.00	-6,196.50

	合计	27,306,202.64	27,663,300.97	357,098.33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30,711,921.00	31,207,566.35	495,645.35

8.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工具。

8.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8.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354.39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57.00
应收债券利息	56,484.42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其他	4.70
合计	56,900.51

8.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8.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7,977.57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153.75
合计	18,131.32

8.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80.44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预提费用	120,000.00
合计	120,080.44

8.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40,246,183.83	30,270,881.72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折算调整	-	-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领取红利份额折算调整（若有）	-	-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集中申购募集资金本金及利息	-	-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基金拆分和集中申购完成后	-	-
本期申购	2,374,578.61	1,785,989.6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3,579,025.66	-10,213,388.40
本期末	29,041,736.78	21,843,482.93

注：本期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金）额，；本期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8.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400,382.53	14,348,639.64	13,948,257.11
本期利润	-979,026.93	523,499.69	-455,527.2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29,949.63	-3,985,054.47	-3,855,104.84
其中：基金申购款	-69,321.20	840,198.01	770,876.81
基金赎回款	199,270.83	-4,825,252.48	-4,625,981.6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249,459.83	10,887,084.86	9,637,625.03
-----	---------------	---------------	--------------

8.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2,509.0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96.76
其他	28.76
合计	2,734.57

8.4.7.12 股票投资收益

8.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67,221.25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267,221.25

8.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8,623,662.55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8,356,441.30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267,221.25

8.4.7.12.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赎回差价收入。

8.4.7.12.4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票申购差价收入。

8.4.7.13 债券投资收益

8.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

	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1,223,976.69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1,223,976.69

8.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35,905,799.92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37,050,685.06
减：应收利息总额	79,091.55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223,976.69

8.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8.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8.4.7.1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8.4.7.15 贵金属投资收益

8.4.7.15.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8.4.7.15.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8.4.7.15.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赎回差价收入。

8.4.7.15.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贵金属申购差价收入。

8.4.7.16 衍生工具收益

8.4.7.16.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8.4.7.16.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衍生工具其他投资收益。

8.4.7.17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股利收益。

8.4.7.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523,499.69
——股票投资	-78,088.03
——债券投资	601,587.7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523,499.69

8.4.7.19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37,638.89
合计	37,638.89

8.4.7.20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29,277.5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53.75
合计	29,431.34

8.4.7.21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5,792.23
信息披露费	-8,796.07
证券出借违约金	-
银行费用	1,117.93
其他	-
合计	-1,885.91

8.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8.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8.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8.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8.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8.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8.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8.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8.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8.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8.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8.4.10.2 关联方报酬

8.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5,656.09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9,054.21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70\% \div \text{当年天数}$$

8.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0,187.44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8.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8.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 年 11 月 9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2,889,442.57	2,509.05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8.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8.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8.4.12 期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8.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8.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8.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8.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8.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2,500,000.00 元，于 2021 年 1 月 4 日和 2021 年 1 月 5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8.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本基金的运作涉及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8.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提升本基金风险调整后收益水平，保证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安全，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和分析本基金运作时本基金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确定适当的风险容忍度，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基金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与本基金相关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全面、独立、互相制约以及定性和定量相结合为原则的，监事会、董事会及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法律合规部和风险管理部等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

8.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对于与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投资品种相关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对投资品种的信用等级评估来选择适当的投资对象，并限制单个投资品种的持有比例来管理信用风险。附注 8.4.13.2.1 至 8.4.13.2.6 列示了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信用评级，该信用评级不包括本基金所持有的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

8.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8.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8.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8.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AAA	8,205,039.39
AAA 以下	17,960,811.58
未评级	-
合计	26,165,850.97

注：上述评级均由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的评级机构做出。

8.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8.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8.4.13.3 流动性风险

8.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流动性风险来源于开放式基金每日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因部分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出现的变现风险以及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价格变现投资的风险。本基金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在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附注 8.4.12 所披露的流通受限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外，本基金未持有其他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无固定到期日或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约定巨额赎回条款，设计了非常情况下赎回资金的处理模式，控制因开放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中，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监控和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指标，通过对投资品种的流动性指标来持续地评估、选择、跟踪和控制基金投资的流动性风险。同时，本基金通过预留一定的现金头寸，并且在需要时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融入短期资金，以缓解流动性风险。

8.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8.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将来现金流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是银行存款、债券投资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日常通过对利率水平的预测、分析收益率曲线及优化利率重新定价日组合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交易形成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8.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889,442.57	-	-	-	2,889,442.57
结算备付金	126,562.57	-	-	-	126,562.57
存出保证金	10,420.46	-	-	-	10,420.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97,450.00	10,785,461.65	15,380,389.32	3,544,265.38	31,207,566.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利息	-	-	-	56,900.51	56,900.51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13,192.95	13,192.95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4,523,875.60	10,785,461.65	15,380,389.32	3,614,358.84	34,304,085.4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58,871.86	158,871.8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19,343.34	19,343.34
应付托管费	-	-	-	5,526.66	5,526.66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500,000.00	-	-	-	2,500,000.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18,131.32	18,131.32
应付利息	-	-	-	809.32	809.32
应付利润	-	-	-	-	-
应交税费	-	-	-	214.51	214.51
其他负债	-	-	-	120,080.44	120,080.44
负债总计	2,500,000.00	-	-	322,977.45	2,822,977.45
利率敏感度缺口	2,023,875.60	10,785,461.65	15,380,389.32	3,291,381.39	31,481,107.96

注：上表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8.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若市场利率平行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	
	2.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3.仅存在公允价值变动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0 年 12 月 31 日）
	1. 市场利率平行上升 50 个基点	-639,739.19

	2. 市场利率平行下降 50 个基点	660,222.48
--	--------------------	------------

8.4.13.4.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受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发生波动的风险，该风险可能与特定投资品种相关，也有可能与整体投资品种相关。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市场价格因素引起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均直接反映在当期损益中。本基金在构建资产配置和基金资产投资组合的基础上，通过建立事前和事后跟踪误差的方式，对基金资产的市场价格风险进行管理。

8.4.13.4.2.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3,544,265.38	11.26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3,544,265.38	11.26

8.4.13.4.2.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若对市场价格敏感的权益性投资的市场价格上升或下降5%	
	2.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0年12月31日）
	1. 权益性投资的市场价格上升 5%	177,213.27
	2. 权益性投资的市场价格下降 5%	-177,213.27

8.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8.4.14.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单位：人民币元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本期末（2020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207,566.35	28,364,726.15	2,842,840.20	-
-股票投资	3,544,265.38	3,544,265.38	-	-
-债券投资	27,663,300.97	24,820,460.77	2,842,840.20	-
-基金投资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1,207,566.35	28,364,726.15	2,842,840.20	-

(a)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b)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8.4.14.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期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其他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9 年度财务报表（转型前）

9.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0 年 11 月 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9.4.7.1	2,459,381.50	9,931,708.80
结算备付金		29,242.98	241,946.38
存出保证金		9,040.76	5,291.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9.4.7.2	43,409,097.32	49,614,528.64
其中：股票投资		1,111,669.35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42,297,427.97	49,614,528.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9.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7.4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89,231.44	24,884.10
应收利息	9.4.7.5	106,203.91	176,489.5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221,761.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9.4.7.6	-	-
资产总计		48,102,197.91	60,216,610.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9.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00,000.00	4,5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1,749,025.86	1,764,361.04
应付赎回款		-	1,173,629.52
应付管理人报酬		8,584.08	42,000.81
应付托管费		2,146.04	10,500.2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9.4.7.7	204.87	162.50
应交税费		94.39	620.09
应付利息		-	2,133.75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9.4.7.8	123,003.84	200,847.70

负债合计		3,883,059.08	7,694,255.65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9.4.7.9	30,270,881.72	38,566,390.30
未分配利润	9.4.7.10	13,948,257.11	13,955,964.6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219,138.83	52,522,354.9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102,197.91	60,216,610.60

注 1、报告截止日 2020 年 11 月 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 1.099 元，基金份额总额 40,246,183.83 份；

2、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

9.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3,673,303.43	6,455,825.46
1. 利息收入		300,906.56	759,279.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9.4.7.11	50,685.37	59,002.84
债券利息收入		250,221.19	698,718.6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收入		-	1,558.31
其他利息收入		-	-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 填列）		5,651,422.15	5,618,496.7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9.4.7.12	122,632.70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9.4.7.13	5,523,538.56	5,618,496.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9.4.7.14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9.4.7.15	-	-
衍生工具收益	9.4.7.16	-	-
股利收益	9.4.7.17	5,250.89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9.4.7.18	-2,330,761.70	44,363.48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9.4.7.19	51,736.42	33,685.49
减：二、费用		738,306.53	960,729.23
1. 管理人报酬	9.4.10.2.1	361,883.18	553,594.84
2. 托管费	9.4.10.2.2	90,470.79	138,398.75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	-
4. 交易费用	9.4.7.20	19,878.66	1,938.98
5. 利息支出		45,949.22	43,957.7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支出		45,949.22	43,957.78
6. 税金及附加		547.45	1,409.20
7. 其他费用	9.4.7.21	219,577.23	221,429.6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2,934,996.90	5,495,096.23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2,934,996.90	5,495,096.23

9.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1月8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1月8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8,566,390.30	13,955,964.65	52,522,354.95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934,996.90	2,934,996.9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8,295,508.58	-2,942,704.44	-11,238,213.02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53,187,949.13	23,953,948.91	77,141,898.04
2. 基金赎回款	-61,483,457.71	-26,896,653.35	-88,380,111.0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0,270,881.72	13,948,257.11	44,219,138.83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57,043,138.51	14,289,379.89	71,332,518.4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5,495,096.23	5,495,096.2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8,476,748.21	-5,828,511.47	-24,305,259.68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0,197,083.16	2,872,670.29	13,069,753.45
2. 基金赎回款	-28,673,831.37	-8,701,181.76	-37,375,013.1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	38,566,390.30	13,955,964.65	52,522,354.95

金净值)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____王小青____ ____欧志明____ ____何剑萍____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9.4 报表附注

9.4.1 基金基本情况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420 号文)和《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期募集备案的回函》(证券基金机构监管部部函[2014]668 号)批准,由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和《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售,基金合同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1,369,172,734.07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农业银行”)。

本基金于 2014 年 7 月 7 日至 2014 年 7 月 25 日募集,募集期间净认购资金人民币 1,368,770,648.81 元,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人民币 402,085.26 元,募集的有效认购份额及利息结转的基金份额合计 1,369,172,734.07 份。上述募集资金已由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1400436 号验资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7 年 8 月 31 日发布的《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以下简称“《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对已经存续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且基金合同内容不符合《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要求的,应当在《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施行之日起 6 个月内予以调整。根据《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律法规,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本基金合同相关条款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合同的全部条款已于 2018 年 3 月 31 日起正式实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规则、《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截至报告期末最新公告的《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公司债、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换公司债(含可分离交易公司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可以参与 A 股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它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的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并可持有因可

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非固定收益类品种（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因上述原因持有的股票和权证等资产，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6 个月内卖出。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投资于可转换债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资产的 80%；本基金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 20%。同时本基金还应保留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金融工具，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0%×标普中国可转债指数+40%×中债综合指数。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转债优先类份额、转债进取类份额于 2014 年 8 月 25 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和《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等有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招商转债 A 份额、招商转债 B 份额的终止上市交易，并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通知书》（深证上[2020]981 号）同意。招商转债 A 份额、招商转债 B 份额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终止上市。

根据《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的议案》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基金管理人已将《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修订为《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并据此拟定了《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该等法律文件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806 号《关于准予招商可转债债券型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准予变更注册。修改后的《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起生效，本基金合同自同一日起失效。

9.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9.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

基金 2020 年 11 月 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的财务状况、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9.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4.4.1 会计年度

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止。

9.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9.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9.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9.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9.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9.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9.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9.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债券成交日确认，并按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如适用）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逐日计提利息收入。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9.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交易费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本基金的其他费用如不影响估值日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发生时直接计入基金损益；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应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待摊或预提计入基金损益。

9.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包括招商可转债份额、招商转债 A 份额、招商转债 B 份额)不进行收益分配。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如果终止招商转债 A 份额与招商转债 B 份额的运作，本基金将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调整基金的收益分配。具体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9.4.4.12 外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外币交易。

9.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9.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9.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9.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9.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9.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9.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 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e)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9.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9.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2,459,381.50	9,931,708.80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2,459,381.50	9,931,708.80

9.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895,034.30	1,111,669.35	216,635.05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39,534,624.36	39,310,327.97	-224,296.39
	银行间市场	3,007,293.00	2,987,100.00	-20,193.00
	合计	42,541,917.36	42,297,427.97	-244,489.39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43,436,951.66	43,409,097.32	-27,854.34
项目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42,311,646.28	44,606,028.64	2,294,382.36
	银行间市场	4,999,975.00	5,008,500.00	8,525.00
	合计	47,311,621.28	49,614,528.64	2,302,907.36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47,311,621.28	49,614,528.64	2,302,907.36

9.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衍生金融工具。

9.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9.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5,495.10	1,727.05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250.43	108.90
应收债券利息	100,439.96	174,651.17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	-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18.42	2.40
合计	106,203.91	176,489.52

9.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其他资产。

9.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204.87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162.50
合计	204.87	162.50

9.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847.70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预提费用	123,003.84	200,000.00
合计	123,003.84	200,847.70

9.4.7.9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51,284,464.13	38,566,390.30
本期申购	70,721,568.15	53,187,949.1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81,759,847.45	-61,483,457.71
基金份额折算变动份额	-1.00	-
本期末	40,246,183.83	30,270,881.72

注：1、本期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金）额，本期赎回含转换出份（金）额；

2、根据《基金合同》规定，投资者可申购、赎回招商可转债分级份额，招商可转债 A 份额和招商可转债 B 份额只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因此上表不再单独披露招商可转债 A 份额和招商可转债 B 份额的情况。

3、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基金管理人已申请招商转债 A 份额、招商转债 B 份额终止上市，并已获批。招商转债 A 份额、

招商转债 B 份额已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终止上市。本基金以 2020 年 11 月 5 日为份额折算基准日，将招商转债 A 份额、招商转债 B 份额按照各自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转换成招商可转债份额的场内份额，招商可转债份额的场内份额再按照 1:1 的比例转换为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场内份额。

9.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6,276,599.74	20,232,564.39	13,955,964.65
本期利润	5,265,758.60	-2,330,761.70	2,934,996.9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10,458.61	-3,553,163.05	-2,942,704.44
其中：基金申购款	-2,217,477.71	26,171,426.62	23,953,948.91
基金赎回款	2,827,936.32	-29,724,589.67	-26,896,653.35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00,382.53	14,348,639.64	13,948,257.11

9.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8,118.59	57,609.2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235.20	1,288.75
其他	331.58	104.88
合计	50,685.37	59,002.84

9.4.7.12 股票投资收益

9.4.7.12.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22,632.70	-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122,632.70	-

9.4.7.12.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7,792,762.08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7,670,129.38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122,632.70	-

9.4.7.12.3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股票赎回差价收入。

9.4.7.12.4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股票申购差价收入。

9.4.7.13 债券投资收益**9.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 入	5,523,538.56	5,618,496.7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 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 入	-	-
合计	5,523,538.56	5,618,496.70

9.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 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56,423,577.74	152,635,016.1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 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50,403,231.25	146,335,483.97
减：应收利息总额	496,807.93	681,035.50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5,523,538.56	5,618,496.70

9.4.7.13.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赎回差价收入。

9.4.7.13.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债券申购差价收入。

9.4.7.1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9.4.7.15 贵金属投资收益

9.4.7.15.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9.4.7.15.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9.4.7.15.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赎回差价收入。

9.4.7.15.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贵金属申购差价收入。

9.4.7.16 衍生工具收益

9.4.7.16.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9.4.7.16.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衍生工具其他投资收益。

9.4.7.17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5,250.89	-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5,250.89	-

9.4.7.1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330,761.70	44,363.48
——股票投资	216,635.05	-

——债券投资	-2,547,396.75	44,363.4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2,330,761.70	44,363.48

9.4.7.19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51,736.42	33,685.49
合计	51,736.42	33,685.49

9.4.7.20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19,721.16	1,601.48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57.50	337.50
合计	19,878.66	1,938.98

9.4.7.21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34,207.77	40,000.00
信息披露费	88,796.07	8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费用	4,373.39	4,229.68
上市费	55,000.00	60,000.00
其他	37,200.00	37,200.00
合计	219,577.23	221,429.68

9.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9.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9.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起，本基金正式转型，同时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作相应修改。修改后的《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自 2020 年 11 月 9 日起生效，本基金合同自同一起失效。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9.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全资子公司

注：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9.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9.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9.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9.4.10.1.2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9.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9.4.10.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9.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9.4.10.2 关联方报酬

9.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	361,883.18	553,594.84

理费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60,679.65	71,769.5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8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管理人报酬}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80\% \div \text{当年天数}$$

9.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0,470.79	138,398.75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托管费} = \text{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20\% \div \text{当年天数}$$

9.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9.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9.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无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9.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9.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农业银行	2,459,381.50	48,118.59	9,931,708.80	50,476.67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管，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

9.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9.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9.4.12 期末（2020 年 11 月 08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9.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9.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9.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9.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因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而抵押的债券。

9.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2,000,000.00 元，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和 2020 年 11 月 13 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9.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本基金的运作涉及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9.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提升本基金风险调整后收益水平，保证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安全，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识别和分析本基金运作时本基金面临各种类型的风险，确定适当的风险容忍度，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本基金目前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与本基金相关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市场价格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全面、独立、互相制约以及定性和定量相结合为原则的，监事会、董事会及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督察长、风险管理委员会、法律合规部和风险管理部等多层次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

9.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对于与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等投资品种相关的信用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对投资品种的信用等级评估来选择适当的投资对象，并限制单个投资品种的持有比例来管理信用风险。附注 9.4.13.2.1 至 9.4.13.2.6 列示了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本基金所持有的债券投资及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信用评级，该信用评级不包括本基金所持有的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

9.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9.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9.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9.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AAA	14,844,084.73	26,545,204.40
AAA 以下	24,466,243.24	18,060,824.24
未评级	-	-
合计	39,310,327.97	44,606,028.64

注：上述评级均由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从事证券市场资信评级业务的评级机构做出。

9.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9.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9.4.13.3 流动性风险

9.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流动性风险来源于开放式基金每日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以及因部分投资品种交易不活跃而出现的变现风险以及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价格变现投资的风险。本基金所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分别在证券交易所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附注 9.4.12 所披露的流通受限不能自由转让的基金资产外，本基金未持有其他有重大流动性风险的投资品种。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无固定到期日或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约定巨额赎回条款，设计了非常情况下赎回资金的处理模式，控制因开放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中，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监控和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指标，通过对投资品种的流动性指标来持续地评估、选择、跟踪和控制基金投资的流动性风险。同时，本基金通过预留一定的现金头寸，并且在需要时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融入短期资金，以缓解流动性风险。

9.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9.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及将来现金流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利率敏感性资产主要是银行存款、债券投资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日常通过对利率水平的预测、分析收益率曲线及优化利率重新定价日组合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交易形成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9.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459,381.50	-	-	-	2,459,381.50
结算备付金	29,242.98	-	-	-	29,242.98

存出保证金	9,040.76	-	-	-	9,040.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50,424.70	19,974,179.95	19,272,823.32	1,111,669.35	43,409,097.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利息	-	-	-	106,203.91	106,203.91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2,089,231.44	2,089,231.44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5,548,089.94	19,974,179.95	19,272,823.32	3,307,104.70	48,102,197.91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8,584.08	8,584.08
应付托管费	-	-	-	2,146.04	2,146.04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749,025.86	1,749,025.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00,000.00	-	-	-	2,000,000.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204.87	204.87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应交税费	-	-	-	94.39	94.39
其他负债	-	-	-	123,003.84	123,003.84
负债总计	2,000,000.00	-	-	1,883,059.08	3,883,059.08
利率敏感度缺口	3,548,089.94	19,974,179.95	19,272,823.32	1,424,045.62	44,219,138.83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9,931,708.80	-	-	-	9,931,708.80
结算备付金	241,946.38	-	-	-	241,946.38
存出保证金	5,291.85	-	-	-	5,291.8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8,500.00	25,492,800.44	19,113,228.20	-	49,614,528.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利息	-	-	-	176,489.52	176,489.52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221,761.31	221,761.31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24,884.10	24,884.10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5,187,447.03	25,492,800.44	19,113,228.20	423,134.93	60,216,610.60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1,173,629.52	1,173,629.5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2,000.81	42,000.81

应付托管费	-	-	-	10,500.24	10,500.24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1,764,361.04	1,764,361.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500,000.00	-	-	-	4,500,000.0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应付交易费用	-	-	-	162.50	162.50
应付利息	-	-	-	2,133.75	2,133.75
应付利润	-	-	-	-	-
应交税费	-	-	-	620.09	620.09
其他负债	-	-	-	200,847.70	200,847.70
负债总计	4,500,000.00	-	-	3,194,255.65	7,694,255.6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0,687,447.03	25,492,800.44	19,113,228.20	-2,771,120.72	52,522,354.95

注：上表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分类。

9.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若市场利率平行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		
	2.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3.仅存在公允价值变动对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末（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市场利率平行上升 50 个基点	-900,248.79	-1,002,946.57
	2. 市场利率平行下降 50 个基点	927,469.47	1,031,993.02

9.4.13.4.2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受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发生波动的风险，该风险可能与特定投资品种相关，也有可能与整体投资品种相关。本基金所持有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所有市场价格因素引起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均直接反映在当期损益中。本基金在构建资产配置和基金资产投资组合的基础上，通过建立事前和事后跟踪误差的方式，对基金资产的市场价格风险进行管理。

9.4.13.4.2.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0 年 11 月 8 日		上年度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111,669.35	2.51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贵金属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111,669.35	2.51	-	-

9.4.13.4.2.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若对市场价格敏感的权益性投资的市场价格上升或下降 5%		
	2.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0年11月8日）	上年度末（2019年12月31日）
	1. 权益性投资的市场价格上升 5%	55,583.47	-
	2. 权益性投资的市场价格下降 5%	-55,583.47	-

9.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9.4.14.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和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单位：人民币元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本期末（2020年11月8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409,097.32	-	43,409,097.32	-
-股票投资	1,111,669.35	-	1,111,669.35	-
-债券投资	42,297,427.97	-	42,297,427.97	-
-基金投资	-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3,409,097.32	-	43,409,097.32	-

单位：人民币元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资产	上年度末（2019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614,528.64	33,793,604.54	15,820,924.10	-
-股票投资	-	-	-	-
-债券投资	49,614,528.64	33,793,604.54	15,820,924.10	-

-基金投资	-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9,614,528.64	33,793,604.54	15,820,924.10

(a)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本基金投资的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时，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本基金综合考虑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证券公允价值的层次。

(b)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 2020 年 11 月 8 日（基金合同失效前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19 年 12 月 31 日：无）。

9.4.14.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期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其他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10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后）**10.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544,265.38	10.33
	其中：股票	3,544,265.38	10.3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7,663,300.97	80.64
	其中：债券	27,663,300.97	80.6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016,005.14	8.79
8	其他资产	80,513.92	0.23
9	合计	34,304,085.41	100.00

10.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0.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068,681.38	9.7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475,584.00	1.5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3,544,265.38	11.26

10.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10.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831	裕同科技	14,199	434,773.38	1.38
2	603678	火炬电子	4,800	347,040.00	1.10
3	600745	闻泰科技	3,200	316,800.00	1.01
4	601318	中国平安	3,600	313,128.00	0.99
5	601952	苏垦农发	22,100	310,726.00	0.99
6	600875	东方电气	29,500	294,115.00	0.93
7	000333	美的集团	2,400	236,256.00	0.75
8	300760	迈瑞医疗	400	170,400.00	0.54

9	300699	光威复材	1,900	169,195.00	0.54
10	002013	中航机电	14,600	167,170.00	0.53
11	000001	平安银行	8,400	162,456.00	0.52
12	300308	中际旭创	3,100	157,666.00	0.50
13	601678	滨化股份	29,800	156,450.00	0.50
14	300502	新易盛	2,800	155,344.00	0.49
15	600741	华域汽车	5,300	152,746.00	0.49

10.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10.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760	中航沈飞	528,484.00	1.68
2	600048	保利地产	512,458.00	1.63
3	600893	航发动力	500,966.00	1.59
4	601318	中国平安	490,632.00	1.56
5	002475	立讯精密	487,706.00	1.55
6	000725	京东方 A	476,359.00	1.51
7	601009	南京银行	475,117.00	1.51
8	601012	隆基股份	475,006.00	1.51
9	600547	山东黄金	418,270.00	1.33
10	002831	裕同科技	406,659.36	1.29
11	300502	新易盛	374,945.00	1.19
12	300308	中际旭创	371,251.00	1.18
13	603113	金能科技	370,322.00	1.18
14	603639	海利尔	369,717.00	1.17
15	601688	华泰证券	364,800.00	1.16
16	002230	科大讯飞	319,084.00	1.01
17	600875	东方电气	311,542.00	0.99
18	600745	闻泰科技	309,436.00	0.98
19	601952	苏垦农发	307,115.00	0.98
20	603678	火炬电子	307,066.00	0.98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的“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0.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
----	------	------	----------	---------

				净值比例（%）
1	002352	顺丰控股	1,060,813.55	3.37
2	600893	航发动力	606,175.00	1.93
3	600760	中航沈飞	594,102.30	1.89
4	601012	隆基股份	568,469.00	1.81
5	600048	保利地产	481,712.00	1.53
6	000725	京东方 A	464,518.00	1.48
7	002475	立讯精密	462,891.68	1.47
8	601009	南京银行	448,806.00	1.43
9	600547	山东黄金	403,234.00	1.28
10	601688	华泰证券	354,014.00	1.12
11	603113	金能科技	347,718.00	1.10
12	603639	海利尔	336,011.00	1.07
13	002230	科大讯飞	313,555.02	1.00
14	002258	利尔化学	267,510.00	0.85
15	002597	金禾实业	235,444.00	0.75
16	300438	鹏辉能源	234,828.00	0.75
17	600496	精工钢构	208,377.00	0.66
18	300308	中际旭创	196,440.00	0.62
19	300502	新易盛	186,620.00	0.59
20	601318	中国平安	185,934.00	0.59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0.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0,867,125.3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8,623,662.55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0.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497,450.00	4.7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497,450.00	4.7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6,165,850.97	83.1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7,663,300.97	87.87

10.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00306	20 进出 06	15,000	1,497,450.00	4.76
2	128035	大族转债	12,540	1,374,634.80	4.37
3	132018	G 三峡 EB1	11,420	1,345,390.20	4.27
4	127025	冀东转债	11,748	1,335,512.64	4.24
5	113011	光大转债	9,730	1,205,352.40	3.83

10.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0.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10.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0.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0.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0.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0.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是为了有效控制债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

10.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10.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10.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 20 进出 06（证券代码 200306）、财通转债（证券代码 113043）、光大转债（证券代码 113011）、紫金转债（证券代码 113041）、瀚蓝转债（证券代码 110069）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20 进出 06（证券代码 200306）

根据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因违规经营、未依法履行职责、违反反洗钱法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

2、财通转债（证券代码 113043）

根据 2020 年 4 月 17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人因未依法履行职责被浙江证监局给予警示。

3、光大转债（证券代码 113011）

根据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因违规经营、未依法履行职责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

4、紫金转债（证券代码 113041）

根据 2020 年 5 月 21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人因违规经营被上杭县交通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行政处罚。

5、瀚蓝转债（证券代码 110069）

根据 2020 年 1 月 16 日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人因违规经营被佛山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处以罚款。

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10.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10.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0,420.4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56,900.51
5	应收申购款	13,192.9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0,513.92

10.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35	大族转债	1,374,634.80	4.37
2	132018	G 三峡 EB1	1,345,390.20	4.27
3	113011	光大转债	1,205,352.40	3.83
4	110069	瀚蓝转债	947,578.50	3.01
5	127005	长证转债	736,321.25	2.34
6	128109	楚江转债	712,810.78	2.26
7	128112	歌尔转 2	639,720.00	2.03
8	128078	太极转债	639,315.60	2.03
9	128029	太阳转债	637,755.00	2.03
10	123035	利德转债	633,921.00	2.01
11	110051	中天转债	618,855.60	1.97
12	128096	奥瑞转债	591,345.00	1.88
13	110061	川投转债	546,439.80	1.74
14	128075	远东转债	463,314.60	1.47
15	128064	司尔转债	426,086.40	1.35
16	113582	火炬转债	384,733.90	1.22
17	113014	林洋转债	360,517.50	1.15
18	123022	长信转债	312,379.20	0.99
19	128074	游族转债	305,504.00	0.97

10.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11 投资组合报告（转型前）

11.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111,669.35	2.31
	其中：股票	1,111,669.35	2.3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42,297,427.97	87.93
	其中：债券	42,297,427.97	87.9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488,624.48	5.17
8	其他资产	2,204,476.11	4.58
9	合计	48,102,197.91	100.00

11.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1.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11,669.35	2.5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111,669.35	2.51

11.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11.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352	顺丰控股	13,315	1,111,669.35	2.51

11.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11.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00	上海环境	2,308,633.47	4.40
2	603019	中科曙光	1,107,180.26	2.11
3	600233	圆通速递	1,104,593.70	2.10
4	002352	顺丰控股	1,063,084.30	2.02
5	002916	深南电路	960,957.60	1.83
6	601966	玲珑轮胎	917,068.05	1.75
7	300059	东方财富	667,635.76	1.27
8	601878	浙商证券	436,010.54	0.83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的“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1.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200	上海环境	2,171,890.43	4.14
2	603019	中科曙光	1,302,092.35	2.48

3	600233	圆通速递	1,241,552.45	2.36
4	601966	玲珑轮胎	953,013.65	1.81
5	002916	深南电路	840,557.50	1.60
6	300059	东方财富	642,734.96	1.22
7	601878	浙商证券	420,914.74	0.80
8	002352	顺丰控股	220,006.00	0.42

注：1、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基金持有的股票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本项“累计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1.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8,565,163.68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7,792,762.08

注：1、买入包括基金二级市场上主动的买入、新股、配股、债转股、换股及行权等获得的股票，卖出主要指二级市场上主动的卖出、换股、要约收购、发行人回购及行权等减少的股票；

2、“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11.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987,100.00	6.7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987,100.00	6.7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9,310,327.97	88.90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42,297,427.97	95.65

11.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
----	------	------	-------	---------	---------

					比例（%）
1	110073	国投转债	29,540	3,499,013.00	7.91
2	132018	G 三峡 EB1	28,420	3,350,433.80	7.58
3	200306	20 进出 06	30,000	2,987,100.00	6.76
4	128035	大族转债	15,870	1,798,388.40	4.07
5	128064	司尔转债	13,730	1,531,306.90	3.46

11.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1.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11.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1.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10.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1.10.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股指期货交易。

11.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1.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11.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1.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2.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除 20 进出 06（证券代码 200306）外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0 进出 06（证券代码 200306）

根据发布的相关公告，该证券发行人在报告期内因违规经营、未依法履行职责、违反反洗钱法等原因，多次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

对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本基金投资上述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要求。

11.12.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11.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9,040.7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2,089,231.4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06,203.91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204,476.11

11.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32018	G 三峡 EB1	3,350,433.80	7.58
2	128035	大族转债	1,798,388.40	4.07
3	128064	司尔转债	1,531,306.90	3.46
4	113021	中信转债	1,455,340.80	3.29
5	110063	鹰 19 转债	1,419,642.00	3.21
6	123025	精测转债	1,320,706.20	2.99
7	128046	利尔转债	1,226,292.50	2.77
8	128074	游族转债	1,145,032.00	2.59
9	113011	光大转债	1,038,997.50	2.35
10	128078	太极转债	958,011.12	2.17
11	113013	国君转债	949,445.20	2.15
12	127016	鲁泰转债	936,650.40	2.12

13	110060	天路转债	894,995.20	2.02
14	127015	希望转债	852,312.50	1.93
15	128102	海大转债	845,184.00	1.91
16	132009	17 中油 EB	733,168.80	1.66
17	127005	长证转债	731,288.53	1.65
18	113009	广汽转债	685,377.00	1.55
19	128081	海亮转债	538,369.30	1.22
20	128048	张行转债	526,716.10	1.19
21	110069	瀚蓝转债	517,087.20	1.17
22	128017	金禾转债	486,856.60	1.10
23	113545	金能转债	480,237.50	1.09
24	128104	裕同转债	451,473.00	1.02
25	110053	苏银转债	372,977.80	0.84
26	123035	利德转债	351,029.70	0.79
27	113025	明泰转债	288,608.00	0.65
28	110062	烽火转债	230,018.00	0.52
29	113008	电气转债	63,324.70	0.14

11.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12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后）

12.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7,022	4,135.82	8,011,213.56	27.59%	21,030,523.22	72.41%

12.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46.69	0.0002%

12.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 13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转型前）

13.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2,222	3,292.93	12,966,972.56	32.22%	27,279,211.27	67.78%

注：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96,052.00	12.31%
2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75,612.00	7.70%
3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69,629.00	7.27%
4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1,342,304.00	5.51%
5	北京信远健利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146,014.00	4.71%
6	太平养老金溢宝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4,974.00	3.55%
7	上海斯诺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汇海浩洋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48,904.00	3.08%
8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671,152.00	2.76%
9	蒋文滨	647,955.00	2.66%
10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 深	501,378.00	2.06%

注：以上数据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提供，持有人为场内持有人。

13.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招商转债 A	-	-
	招商转债 B	-	-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	46.69	0.0003%
	合计	46.69	0.0001%

注：分级基金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3.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招商转债 A	0
	招商转债 B	0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招商转债 A	0
	招商转债 B	0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	0
	合计	0

§ 14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后）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11月9日)基金份额总额	40,246,183.8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2,374,578.61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13,579,025.6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9,041,736.78

§ 15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转型前）

单位：份

项目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	招商转债 A	招商转债 B
----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7月31日)基金 份额总额	128,442,108.00	55,046,618.00	1,185,684,008.07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 额总额	21,516,975.00	9,221,561.00	20,545,928.13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 份额	-	-	70,721,568.15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 回份额	-	-	81,759,847.45
本报告期期间基金拆 分变动份额（份额减 少以“-”填列）	-21,516,975.00	-9,221,561.00	30,738,535.00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	-	40,246,183.83

§ 16 重大事件揭示

16.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2020年8月27日至2020年9月28日，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的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2020年11月9日起生效，包括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为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事项。具体持有人大会决议情况请参见基金管理人于2020年9月30日公布的《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16.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2020年5月7日的公告，因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刘辉女士、金旭女士、杜凯先生、王小青先生、何玉慧女士、张思宁女士、邹胜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其中何玉慧女士、张思宁女士、邹胜先生为独立董事。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邓晓力女士及独立董事吴冠雄先生、王莉女士、孙谦先生不再继续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本基金管理人2020年5月12日的公告，经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王小青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金旭女士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担任公司副董事长。

2020年8月，中国农业银行总行决定刘琳任托管业务部副总裁。

16.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重大诉讼事项。

16.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改变前的投资策略：（报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1月8日）

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实施稳健的整体资产配置，并将采取相对稳定的类被动化投资策略；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状况、证券市场走势、市场利率走势以及市场资金供求情况、信用风险情况、风险预算和有关法律法规等因素的综合分析，预测各类资产在长、中、短期内的风险收益特征，进而进行合理资产配置。

可转债投资策略：可转债即可转换公司债券，其投资者可以在约定期限内按照事先确定的价格将该债券转换为公司普通股。

利率品种投资策略：本基金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在对普通债券的投资过程中，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信用风险控制、跨市场套利和相对价值判断等管理手段，对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

信用债投资策略与信用风险管理：信用债券由于债券发行人不具备国家等级的高度信用地位，存在发生违约，即债券利息或本金无法按时偿付的信用风险，为此，信用债券在定价时，需要在市场基准利率的基础上，对投资者承担的信用风险给予补偿，也就是说，基准利率水平和信用利差水平是信用债券价格确定中最主要的两方面因素。

资产证券化产品投资策略：证券化是将缺乏流动性但能够产生稳定现金流的资产，通过一定的结构化安排，对资产中的风险与收益进行分离组合，进而转换成可以出售、流通，并带有固定收入的证券的过程。

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投资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具有票面利率较高、信用风险较大、二级市场流动性较差等特点。因此本基金审慎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

非固定收益投资策略：本基金不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

改变后的投资策略：（报告期间：2020年11月9日至2020年12月31日）

1、**资产配置策略：**本基金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实施稳健的整体资产配置，并将采取相对稳定的类被动化投资策略。

2、**债券投资策略，具体包括：**（1）可转债投资策略（含可交换债）；（2）可分离交易可转债投资策略；（3）利率品种投资策略；（4）信用债投资策略与信用风险管理。

3、**股票投资策略，具体包括：**（1）A股投资策略；（2）港股投资策略。

4、**资产证券化产品投资策略：**本基金将在基本面分析和债券市场宏观分析的基础上，对资产证券化产品的交易结构风险、信用风险、提前偿还风险和利率风险等进行分析，采取

包括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预期利率波动率策略等积极主动的投资策略，投资于资产证券化产品。

5、国债期货投资策略：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投资是为了有效控制债券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适度运用国债期货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

16.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本基金的审计事务所无变化，目前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7年，本报告期应支付给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人民币40,000.00元。

16.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基金管理人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亦未收到关于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监管部门的稽查或处罚的书面通知或文件。

16.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后）

16.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川财证券	2	16,672,170.87	87.36%	15,526.46	87.36%	-
华泰证券	2	1,949,066.00	10.21%	1,815.14	10.21%	-
山西证券	1	462,891.68	2.43%	431.10	2.43%	-
东方财富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方正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天风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1	-	-	-	-	-

注：基金交易佣金根据券商季度综合评分结果给与分配，券商综合评分根据研究报告质量、路演质量、联合调研质量等维度进行打分，从多家服务券商中选取符合法律规范经营的综合能力靠前的券商给与佣金分配，季度评分和佣金分配分别由专人负责。

16.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川财证券	48,937,910.22	87.68%	24,200,000.00	87.05%	-	-
华泰证券	6,035,021.55	10.81%	3,600,000.00	12.95%	-	-
山西证券	842,895.03	1.51%	-	-	-	-
东方财富	-	-	-	-	-	-
东方证券	-	-	-	-	-	-
方正证券	-	-	-	-	-	-
海通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	-	-	-	-	-
西南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	-	-	-	-	-

16.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转型前）

16.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川财证券	2	6,545,174.88	83.99%	6,095.56	83.99%	-
华泰证券	2	1,011,930.20	12.99%	942.43	12.99%	-
方正证券	1	235,657.00	3.02%	219.47	3.02%	-
东方财富	1	-	-	-	-	-
东方证券	1	-	-	-	-	-
海通证券	1	-	-	-	-	-
山西证券	1	-	-	-	-	-
天风证券	1	-	-	-	-	-
西南证券	1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1	-	-	-	-	-

注：基金交易佣金根据券商季度综合评分结果给与分配，券商综合评分根据研究报告质量、路演质量、联合调研质量等维度进行打分，从多家服务券商中选取符合法律规范经营的综合能力靠前的券商给与佣金分配，季度评分和佣金分配分别由专人负责。

16.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川财证券	92,823,897.47	32.55%	46,600,000.00	35.52%	-	-
华泰证券	80,435,206.33	28.20%	34,200,000.00	26.07%	-	-
方正证券	26,553,275.30	9.31%	15,100,000.00	11.51%	-	-
东方财富	-	-	-	-	-	-
东方证券	22,506,220.70	7.89%	-	-	-	-
海通证券	18,983,184.20	6.66%	16,300,000.00	12.42%	-	-
山西证券	-	-	-	-	-	-
天风证券	10,899,279.23	3.82%	-	-	-	-
西南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证券	32,995,754.00	11.57%	19,000,000.00	14.48%	-	-

16.9 其他重大事件（转型后）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1-09
2	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1-09
3	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1-09
4	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1-09
5	关于开放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1-09
6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转换结果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1-09
7	招商基金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恒天明泽为销售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2-02
8	关于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直销渠道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结束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2-04
9	关于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2-19
1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销售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2-24

16.10 其他重大事件（转型前）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基金合同信息披露有关条款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1
2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2020 年 1 月 11 日修订）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1
3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2020 年 1 月 11 日修订）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1
4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二零二零年第一号）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5
5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二零二零年第一号）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5
6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8
7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19 年第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18
8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 2020 年春节假期申购赎回等交易业务及清算交收安排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1-29
9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固有资金投资旗下偏股型公募基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2-05
1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五矿证券为销售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2-20
11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二零二零年第二号）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3-14
12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二零二零年第二号）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3-14
13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分级基金暂停场内份额分拆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3-28
14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3-31
15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3-31
16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4-21
17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0 年第 1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4-21
18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唐鼎耀华为销售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4-24
19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5-07
2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提醒网上直销个人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	2020-05-09

	投资者及时上传身份证件影印件并完善、更新身份信息以免影响日常交易的公告	理人网站	
21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5-12
22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场内申购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5-20
23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相关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最低申购金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6-03
24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0年第2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7-20
25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第2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7-20
26	关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肯特瑞基金为销售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7-27
27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二零二零年第三号）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7-30
28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二零二零年第三号）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7-30
29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26
30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26
31	关于恢复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份额分拆和场内申购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26
32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27
33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27
34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28
35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2020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28
36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0年中期报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28
37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28
38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31

	示性公告		
39	关于暂停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大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31
40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母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31
41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31
42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8-31
43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01
44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02
45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03
46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在部分销售渠道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03
47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04
48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07
49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08
50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09
51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10
52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11
53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14
54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15

55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16
56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17
57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18
58	关于暂停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场内份额分拆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18
59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部分销售渠道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结束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18
60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21
61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22
62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23
63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24
64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25
65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28
66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招商转债 A 份额与招商转债 B 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日停牌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29
67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29
68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09-30
69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0-27
7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0-27
71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招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	2020-10-30

	商转债 A 份额和招商转债 B 份额终止上市的公告	理人网站	
72	关于停止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转换、转托管及配对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0-30
73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实施转型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0-30
74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招商转债 A 份额和招商转债 B 份额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0-31
75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后基金名称、基金简称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1-03
76	关于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招商转债 A 份额和招商转债 B 份额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及基金管理人网站	2020-11-04

§ 17 备查文件目录

17.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文件；
-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 3、《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招商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6、《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7、《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8、《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9、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7.2 存放地点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深圳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17.3 查阅方式

上述文件可在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互联网站上查阅，或者在营业时间内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

网址：<http://www.cmfcchina.com>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